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预算支出)

项目名称：2022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

被评价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委托单位：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3 月 11 日



目 录

一、 部门基本概况	2
(一) 部门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3
二、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3
(一) 基本支出情况	3
(二) 项目支出情况	4
三、 部门绩效目标	4
(一) 年度绩效目标	4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及评价结论	5
(一)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5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5
(三) 评价结论	7
五、 综合评价指标分析	8
(一) 投入情况分析	8
(二) 过程情况分析	8
(三) 产出情况分析	8
(四) 成本情况分析	8
(五) 效益情况分析	9
(六) 满意度情况分析	9
六、 部门整体支出成本分析	9
(一) 整体分析	9
(二) 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科目分析	9
七、 存在的问题	10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	10
(二) 内控制度不健全	10
(三) 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	11
(四) 往来管理不到位	11
八、 相关建议	11
(一)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意识	11
(二) 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保障部门内控的有效运行	12
(三) 加强实物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12
(四) 加强往来款管理，确保往来款及时清理到位	13

九、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3
-------------------	----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NAN TIANPING ZHENG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2022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湘天会咨字〔2024〕第 58 号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重要精神和湖南省财政厅“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 号）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预算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3〕5 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委托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9 月 6 日至 10 月 30 日对长沙市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区工信局”）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检查支付记录、问卷调查、询问、实地核查等现场评价程序。根

据区工信局提供的资料结合现场核查综合评价形成本报告。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全区经济发展目标的研究，制定全区工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对企业进行宏观管理，指导企业的规划、统计、财务、会计、审计、扭亏增盈、质量管理、劳动保护、环境保护等工作；规范企业经营行为；组织和指导企业的科技进步和职工教育培训。

3.协调企业与有关部门的关系，为企业提供经济、技术、法律和信息服务；联系药品监督、邮政、电信、移动、联通、电力、交通、质量监督等单位工作。

4.负责指导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及时查处重大安全事故。

5.负责全区信息化建设和国际互联网网站的统一规划管理。

6.指导下属单位望城区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及其所属企业的改制，处理区属工业企业改制遗留问题。

7.总结推广企业发展与改革的经验，引导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对企业评优评奖实行考核；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为企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推动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

8.搞好本系统行政执法、综合治理、普法和维稳工作。

9.组织和指导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企业家队伍建设。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区工信局为区级财政全额拨款单位，下设办公室、产业发展科、运行监测科(望城区国有工业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处理办公室)、信息化科、陶瓷产业科五个科室。区工信局核定行政编 15 名、工勤编 2 名，2022 年末实有在职在编 13 名，临聘人员人数 7 名。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区工信局预算支出批复数 1,541.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8.18 万元，项目支出 783.00 万元。

2022 年度区工信局实际支出 27,016.13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916.76 万元（对企业的补助 24,524.80 万元不在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其中：基本支出 1,050.39 万元，项目支出 1,341.57 万元。

2.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99.37 万元（属于代收代付资金）。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区工信局预算支出基本支出批复数 758.18 万元，其中：人员类支出 729.6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8.50 万元。

2022 年区工信局基本支出 1,050.3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区工信局预算支出项目支出批复数 783.00 万元，主要用于特定目标类支出，其中：工信局日常事务专项 255.00 万元，铜官陶瓷公司 40、50 人员生活补助及留守处费用和留守人员工资支出项目 328.00 万元，国有资产收益安排支出项目 200.00 万元。

2022 年区工信局项目支出 1,341.57 万元，主要用于：铜官陶瓷公司 40、50 人员生活补助及留守处费用和留守人员工资、区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45、55 生活补助和 40、50 生活补助；工业运行调度协调、工业信息化建设、工业信息发布、招商引资等方面。

三、部门绩效目标

(一) 年度绩效目标

1.数量指标：协助 35 家智能制造业完成试点企业申报；协助 10 家企业获得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荣誉称号；新建 5G 基站 1100 座；新增规模工业企业 20 家；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0%。

2.质量指标：新增规模工业企业完成率达到 100%；新建 5G 基站完成率达到 100%；智能制造业试点企业完成率达到 100%；申报国家、省、市重大产业扶持项目，获得省级、国家级奖项、称号或等级评级；部门每一项工作质量均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飞线整治完结率达到 100%；重点工作办结率达到 100%。

3.时效指标：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各项任务。

4.成本指标：“三公”经费成本控制率、政府采购成本控制

率、基本支出成本节约率均 $\leq 0\%$ 。

5.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考核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社会经济效益辅助增长程度，如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大于 11%、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25%；社会效益指标考核区工信局履职效益，管理和服务水平提高情况；可持续影响指标考核区工信局是否开展整治通信线缆凌乱、设施缺失等行动。

6.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企业满意度均在 95%以上。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度区工信局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但存在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绩效目标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不全面等问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工业经济，赢得“进”势头

主特产业量质齐升。围绕“一特两主”产业，新型合金材料产业集群确定为全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对象。区工信局获评 2022 年全省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先进单位、2022 年度湖南工业数据云建设先进单位。

2. 企业培育，迈出“优”步伐

补贴单位中 2022 年首次营收过百亿元、过 50 亿元、过 10 亿元、过亿元企业分别为 3 家、4 家、4 家、26 家；新增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 1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8 家、湖南省消费品

工业“三品”标杆企业3家，全区优质企业总数达32家；新增吴赣药业等14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新增金驰能源等8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其中衡开智能入选第三批国家重点“小巨人”；工业入规刷新纪录。全年新增58家，净增54家。

3. 安全稳定，筑牢“实”防线

一是信访积案妥善化解。2022年4件信访来件都已结案，切实守住信访维稳底线。二是防疫物资保障到位。作为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牵头单位，已全面完成全区20批次防疫物资采购，及时保障了疫情防控工作的物资需求。

4. 信息化建设，驶入“快”车道

5G建设超进度完成。截至12月底，全区建设5G基站1210座，年度任务完成率110%。

5. 困难企业，维护“稳”局面

一是推动公房整治工作。及时妥善做好铜陶公司、联社等下属老旧公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保障了租赁企业和临近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二是全力保障职工权益。协助铜陶公司解决社保欠费问题，争取减免职工社保、医保滞纳金，比照市国资委下属企业滞纳金处理模式进行妥善处理，维护了下岗职工队伍的稳定。

6.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经济效益方面：一是主要指标名列前茅。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达9.40%，增速位列四区县市第一。二是工业贡献持续加大。

全部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为 31.40%，较上年提升 1.0 个百分点。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为 29.40%；社会效益方面：率先在省内各区县推出精准制定“六补”举措，出台《关于开展“纾困增效”行动稳定经济运行的若干措施》《长沙市望城区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设置 20 条奖补政策、46 项具体内容，46 项具体内容中除 14 项必须经过现场核查和资金核算外，其余 32 项首次采取了免申即享方式兑现，实现了从企业“主动申报”到部门“送资上门”的转变；可持续影响方面：飞线整治效果显著，协调各运营商开展“百街千巷”弱电提质改造，以及空中缆线零乱问题整治行动。妥善处理 12345 市民热线 20 件、雷锋哨工单 346 件和城管平台工单 30 件，持续整治通信线缆凌乱、设施缺失等问题。

（三）评价结论

区工信局基本遵循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财务核算基本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资金，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整体绩效目标。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这六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投入 7 分，得 2.50 分，得分率 35.71%；过程 32 分，得 23 分，得分率 71.88%；产出 35 分，得分 35 分，得分率 100%；成本 6 分，得 4 分，得分率 66.67%；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满意度 10 分，得分 9.66 分，得分率 96.60%。

区工信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4.16 分，评价等

级为“良”。

五、综合评价指标分析

（一）投入情况分析

投入指标总分值 7 分，扣 4.50 分，评价得分 2.50 分。主要扣分原因分析：在目标设定指标中，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扣 0.50 分；未设置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目标与资金不匹配，扣 2 分；在预算配置指标中，临聘人员超标，扣 2 分。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总分值 32 分，扣 9 分，评价得分 23 分。主要扣分原因分析：在预算执行指标中，存在 13 笔 10 年以上的往来款项，扣 2 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237.96%，扣 1 分。在预算管理指标中，内控制度不完整，未建立资产管理等四个内控制度，扣 2 分；绩效自评报告中“三公”经费、政府采购（资产采购）、基本支出自评数据均不准确，扣 0.60 分；在资产管理指标中，电脑、空调等办公设备共计 17 件、原值合计 23.27 万元，无实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进行账务处理，扣 3.40 分。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总分值 35 分，扣 0 分，评价得分 35 分。

（四）成本情况分析

成本指标总分值 6 分，扣 2 分，评价得分 4 分。主要扣分原因分析：政府采购成本控制率为 137.96%，高于评分标准，扣 2 分。

(五) 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值 10 分，扣 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六) 满意度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总分值 10 分，扣 0.34 分，评价得分 9.66 分。主要扣分原因分析：本项通过调查问卷得分，得分=权重分值*调查问卷得分率。

六、部门整体支出成本分析

(一) 整体分析

1. 本年基本支出与上年基本支出对比分析

2022 年区工信局基本支出决算数 1,050.39 万元，上年决算数 1,155.17 万元，相较上年支出减少 104.78 万元，基本支出降低率为 9.07%。其中：人员工资较上年减少 83.28 万元，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 21.50 万元。

(二) 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科目分析

1. “三公”经费分析

2022 年度“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68 万元，上年度决算数为 13.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6 万元，下降 58.66%，区工信局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坚持厉行节约的思想。

2. 政府采购费用分析

区工信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总额 4.32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 10.28 万元，超预算支出 5.96 万元，超预算执行标准

137.96%，不利于成本控制。

七、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

1.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不精准

区工信局年初政府采购预算 4.32 万元，实际支出 10.28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237.96%，超出规定标准。

2.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等文件规定，部门整体支出应设置总体目标并确定阶段性目标。区工信局申报的绩效目标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不全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设置的目标与资金不匹配，绩效指标未设置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同时指标细化不到位。

3. 决算数据不准确

2022 年度区工信局存在自评报告或决算情况说明中的数据与决算报表数据不一致的情况，如：2022 年度工信局决算情况说明中政府采购（资产采购）决算数为 4.13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项目（资产采购）总额为 10.28 万元。

（二）内控制度不健全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相关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应重点关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但区工信局内部控制制度仅

涉及采购管理方面，对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未建立相关内控制度。

（三）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

1. 部分资产账实不符

绩效评价组查阅区工信局 2022 年度固定资产资料，发现 1997 年—2010 年购置的部分电脑、空调等办公设备合计 23.27 万元，无实物资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进行账务处理。

2. 未编制固定资产领用台账

评价组查阅区工信局提供的固定资产相关资料，发现区工信局未编制固定资产领用台账，造成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不符合《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 号的文件规定。

（四）往来管理不到位

对往来款项账龄分析发现，截至 2022 年年底区工信局共计 13 笔账龄在 10 年以上未收回往来款项金额合计 18.35 万元，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往来管理不到位。

八、相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意识

1.全面梳理部门职能职责，根据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设置总体目标并确定阶段性目标，为绩效目标设定提供依据。在目标设置时应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不宜过高或过低。

2.建立预算管理制度，重视预算编制工作，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根据部门整体需求做好各项预算计划，细化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绩效后续跟踪监督和评价结果应用。部门整体支出、公共项目申报必须按文件要求提出总体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细化的绩效指标。

3.合理、规范开展政府采购工作。根据以前年度实际支出情况，综合考虑预算分配情况，实施节约措施、加强内部控制以便于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4.规范填报决算报表、加大审核力度，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和一致性，以及进行必要的验证。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建立有效的协作机制，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同时，及时解决数据填报和处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高数据处理质量。

（二）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保障部门内控的有效运行

建议区工信局全面梳理现有内控制度的建立情况，完善本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相关规定，在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框架基础上，根据工信局自身特性及不同专项的政策要求、具体特点等情况，制定部门管理制度和项目专项管理办法，严格规范规章制度，保障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资金审批等方面有效执行。

（三）加强实物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1.建议区工信局加强部门各科室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将已办好转移手续的资产情况及时向财务管理部门汇报，做好账务处理，确保账实相符。

2.加强资产管理，完善资产台账，对购入资产及时入账，明确资产的编号、类别、存放地点等信息；对实物资产贴标管理，定期盘点，整体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3.强化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按规定对资产定期盘点，并做好核对记录，切实做到账实相符；做好资产管理基础工作，重视资产台账管理，及时记录维护，确保不漏一物；规范实物资产管理，新购入资产规范贴标，进一步保障资产的安全完整。

4.建立健全资产管理监督机制，落实资产管理部门责任制，严格按照部门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定期安排专员进行资产盘点，保障资产安全完整。

（四）加强往来款管理，确保往来款及时清理到位

将随时清理与定期清理相结合，并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开展。对所有往来科目进行账龄分析，做到应收尽收、应付尽付。对长账龄的往来进行梳理，应核实挂账原因；对确实无法收回、无须支付的往来，及时上报，按规范流程核销，尽量避免呆账、死账，减少财务隐性风险。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附件：2022 年度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长沙



项目负责人：彭华

项目组成员：管广依 叶禹良

2024 年 3 月 11 日

附表

2022年度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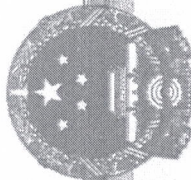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详细情况	扣分	得分
投入 (7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科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④绩效目标应设未设的,部门整体未设,扣1.5分;扣分=未设+应设×1.5分。	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扣0.5分。	0.50	1.5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①绩效目标应设未设的,扣3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的量化指标,3个及以上,计1分;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工作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3个及以上,计1分;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未设置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目标与资金匹配不配,扣2分。	2	1
	预算配置 (2分)	临聘人员控制率	2	部门本年临聘人员数量是否符合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聘用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年末临聘人员人数是否符合临聘人员管理办法规定;聘用人员是指除在编、聘用人员、退役士官外每月发放工资的工作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	临聘人员员额按单位总编制数的15%核定,每超5%,扣0.5分,扣完为止。	2022年工信局在岗编制13名,临聘人员人数7名,临聘人员占编制总数46.15%,临聘人员人数超标,扣2分。	2	0
过程 (32分)	预算执行 (11分)	横向拨款	2	部门向乡镇、其他预算部门拨付财政资金的情况。	部门以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拨付其他预算部门、乡镇(通过财政预算调剂的不在此列)	超过2笔后,每发现1笔扣0.4分,扣完为止。	未出现横向拨款情况,不扣分。	0	2
		往来款项控制率	2	往来款项控制情况,用以反映单位清理往来的努力程度。	①年末(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年初预算商品服务支出(基本支出); ②对所有往来科目进行账龄分析。	以会计账簿为准,目标值≤10%,达标目标值不扣分;未达目标值,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较上年下降的,计1.5分,持平的,计1分,增长的,不得分。	存在13笔未收回往来款项金额合计18.35万元账龄均在10年以上,扣2分。	2	0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不含上级专项)/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率5%以内,计2分,5~10%计1分;10%以上不计分。	无资金结余,不扣分。	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2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未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以会计账簿预算结余为准,目标值≤0%;达目标值得2分,未达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减法:分值=变动率×2×10,变动率达10%以上,不计分。	无资金结余变动,不扣分。	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不超过当年预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以下(含)计1分;每超出1%扣0.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31.56%,不扣分。	0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超过(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237.96%,扣1分。	1	0
		内部控制健全性	3	部门为防范和管理经济活动的风险,而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范围和预防舞弊,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效果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内部控制制度; 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未在2022年6月30日前正式行文印发内部控制制度,扣2分;制度不完善(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结合实际执行情况),每缺1项扣0.5分;	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未建立资产管理等四个内部控制制度,扣2分。	2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点关注:是否按有关规定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违规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 ②重大开支是否经集体研究决定;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列支支出等情况; ⑤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①②③④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⑤⑥项,每发现1例扣2分; 情节特别严重的,等级直接定为“差”。	基本符合相关制度,不扣分。	0	6
		预算信息公开性	2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①、②各计1分,酌情扣分。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不扣分。	0	2

2022年度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详细情况	扣分	得分
过程 (32分)	预算管理 (17分)	绩效自评情况	3	部门是否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②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未开展绩效自评，扣3分；未组织基层预算单位开展自评，扣1分；绩效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扣1分；自评数据不准确、不真实，报告内容不完整，问题不具体，意见无操作性，每1处扣0.2分。	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反映的问题具体，意见可行；三公经费、政府采购、基本支出自评数据准确，扣0.6分。	0.60	2.40
		问题整改情况	3	近三年审计、财政评价问题整改情况（2019-2021被审计、评价）	根据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确实无法整改的，检查以后年度执行情况。	对近三年审计、财政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3分；部分整改，按整改完成比例计分；未整改，计0分。	已完成整改，不扣分。	0	3
	资产管理 (4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4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是否盘点； ③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④资产处置是否合规； ⑤资产账务处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⑥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⑦资产出租出借是否符合规定。	账实不符，每1例扣0.2分；未进行盘点，扣1分；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每1例扣0.1分；处置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账务处理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理收入未及时足额上缴，每1例扣1分；未按规定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每1例扣1分。	账实不符，共计17件资产无实物（如1998年购置春兰空调机租入账面价值1.23万元等）共计23.27万元，未及时进行资产和账务处理，扣3.4分。	3.40	0.60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完成数量	3	反应新增规模工业企业企业完成数量。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企业完成数量。	完成预期目标，得3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年初目标新增规模工业企业企业20家，实际完成51家，不扣分。	0	3
产出指标 (35分)	数量指标 (15分)	工业技改投资增长率	2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0%以上不扣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2022年1-12月全市工业经济运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数据显示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0.4%，不扣分。	0	2
		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等示范企业完成数量	4	反应绿色工厂、绿色车间等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完成数量	绿色工厂、绿色车间等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完成数量	完成预期目标，得4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年目标培育不少于10家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供应链管理等示范企业；实际完成15家。实际完成率150%，不扣分。	0	4
		智能制造试点企业完成数量	4	反应市级智能制造试点企业企业完成数量。	市级智能制造试点企业企业不少于35家。	完成预期目标，得4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市级任务35家，实际完成38家，不扣分。	0	4
		新建5G基站完成数量	2	反应新建5G基站完成情况。	2022年度新建5G基站不少于11000座。	完成预期目标，得2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市划目标新建5G基站11000座，截止至2022年11月底实际完成1210座。不扣分。	0	2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完成率	3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实际完成率≥100%，得3分；每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51/20*100%=255%，实际完成率≥100%，不扣分。	0	3
	质量指标 (18分)	新建5G基站完成率	3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实际完成率≥100%，得3分；每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1210/1100*100%=110%。实际完成率≥100%，不扣分。	0	3
		智能制造试点企业完成率	3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总量。	实际完成率≥100%，得3分；每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x100%=38/20*100%=190%。实际完成率≥100%，不扣分。	0	3
		申报国家、省、市重大产业扶持项目数量完成情况	3	反应申报国家、省、市重大产业扶持项目数量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获得省级、国家级奖项、称号或等级评级，具有在同行或社会上起到标杆、榜样作用。	获得省级奖项、称号或等级评级，每一项得1分；国家级奖项、称号或等级评级，每一项得2分，满分4分。	1、获得1家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专项）或标杆企业； 2、新创建1家以上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工厂、车间）； 3、澳优乳业、金驰能源、长沙戴卡等行业龙头企业建设成为国家级智能工厂和标杆企业； 4、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省级新材料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不扣分。	0	3

2022年度望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详细情况	扣分	得分
产出指标 (35分)	质量指标 (18分)	质量达标率	2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1、争创1家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专项）或标杆企业； 2、新创建5家以上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工厂、车间）； 3、培育不少于10家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 4、全年新增不少于20家入规企业和40家市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 5、支持源发乳业、金驰能源、长沙戴卡等行业龙头建设成为国家级智能工厂和标杆企业，支持华腾医药、衡开智能等新兴优势企业申报国家、省、市重大产业扶持项目； 6、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省级新材料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7、全年新建55基站1100个以上。 每有一项工作质量未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每一项工作质量均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不扣分。	0	2
		飞线整治完成率	2	持续整治通信线缆凌乱、设施缺失等问题，处理12345市民热线、雷锋哨工单和城管平台工单等市民举报投诉案件办结情况。	飞线整治完成率=（接受市民举报投诉案件/实际结案市民举报投诉案件）×100%。	飞线整治完成率等项完成率等于100%，得2分； 每降低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处理12345市民热线20件、雷锋哨工单346件和城管平台工单30件有关飞线政治案件，全部处理完成，不扣分。	0	2
成本 (6分)	时效指标 (2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	2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1、铜官陶瓷公司40、50人员生活补助及留守处费用和留守人员工资； 2、联社45、55生活补助； 每有一个专项资金未落实到位扣1分，扣完为止。	无细化年初预算指标，由于临时追加资金导致总体决算指标远远超出预算指标，每项专项资金均落实到位，不扣分。	0	2
		完成及时率	2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每有一项工作未在目标确定的时限内完成扣一分，扣完为止。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不扣分。	0	2
		“三公”经费成本控制率	2	考核“三公”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成本节约程度。	“三公”经费成本控制率=[（本年决算支出-上年决算支出）/上年决算支出]×100%。	“三公”经费成本控制率小于等于0%，得2分；大于0%不得分。	“三公”经费成本控制率为-58.66%，不扣分。	0	2
		政府采购成本控制率	2	考核政府采购成本本年决算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成本控制情况。	政府采购成本控制率=[（决算支出-预算支出）/预算支出]×100%。	政府采购成本控制率小于等于0%，得2分；大于0%不得分。	政府采购成本控制率137.96%，扣2分。	2	0
效益 (10分)	社会效益 (2分)	基本支出成本节约率	2	考核基本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支出成本节约程度。	基本支出成本节约率=[（本年决算支出-上年决算支出）/上年决算支出]×100%。	基本支出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0%，得2分；大于0%不得分。	基本支出成本节约率为-9.07%，不扣分。	0	2
		规模以上工业增速	3	考核部门预算绩效目标会经济收益辅助增长程度。	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大于11%。	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大于11%，得3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一分（四舍五入），扣完为止。	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4%，综合考虑2022年受疫情影响持续影响，且全市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均未达到10%，望城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仍然是各区级排名第一，该项指标基本完成，不扣分。	0	3
		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3		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25%。	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25%，得3分；每低2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29.4%，不扣分。	0	3
		部门管理和服务水平	2	考核部门使用预算资金完成的工作对工信局的管理和服务水平提高情况。	是否制定有关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措施。	是，得2分；否，不得分。	在2022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奖补中，精准制定“六补”举措，32项具体内容首次采取了免申即享方式兑现，实现了从企业“主动申报”到部门“送上门”的转变，提高了部门管理和服务水平，不扣分。	0	2
满意度 (10分)	可持续性影响 (2分)	飞线整治可持续性影响性	2	考核工信局开展整治通信线缆凌乱、设施缺失；开展“百街千巷”一拆一改造成电整治行动的可持续性。	是否开展整治通信线缆凌乱、设施缺失等行动。	是，得2分；否，不得分。	处理12345市民热线20件、雷锋哨工单346件和城管平台工单30件，不扣分。	0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考察受益企业、群众对部门履职情况的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得分，得分=权重分值*调查问卷得分率。	根据调查问卷得分，得分=权重分值*调查问卷得分率。	0.34	9.66
合计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较差（60（含）-80分）□差（低于60分）			15.84	84.1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MA4RTYT63E

提示：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公示后20个工作日内面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编号：1-1

名称	湖南天平正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玖佰陆拾叁万伍仟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卓和平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韶山路078号鑫天大厦403房
经营范围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企业会计报表审计；代理记账业务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会计咨询；司法会计鉴定；税务顾问；税务咨询；企业资本验证；企业资产的重估及收购及债权债务重组咨询服务；税收策划；涉税鉴证；涉税服务；涉税司法鉴定；代理记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再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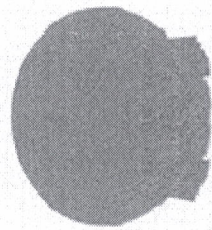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卓和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韶山路 078 号鑫天大厦 403 房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43010504 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2020〕29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 年 12 月 15 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08693



再复印无效

